

#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## 110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

111年3月22日董事會報告通過

### 一、依據

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，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，本公司爰依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37條規定，於109年11月9日董事會訂定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結果，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。

本公司於111年3月底前完成「110年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」，預計於111年第一季董事會提報評估結果，後續並可作為個別董事績效、薪酬及續任等之參考。

### 二、績效評估程序

本公司整體董事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（分為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）之績效評估程序如下：

- (一) 每年年度結束時，由議事單位分發填寫董事會、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。
- (二) 由執行單位收回資料彙整並記錄評估結果，提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告。

### 三、績效評估執行單位

本公司財會處及行政處。

### 四、績效評估問卷對象

- (一)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：由全體董事成員填寫自評問卷。
- (二) 董事成員（自我）考核自評問卷：由全體董事成員填寫自評問卷。
- (三)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：
  1. 審計委員會：由全體委員（獨立董事）填寫自評問卷。
  2. 薪資報酬委員會：由全體委員（獨立董事）填寫自評問卷。

### 五、本公司業依上述辦法辦理110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，本次績效評估結果如下：

#### (一) 整體董事會

##### 1. 衡量項目：
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、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，共45個指標。

2. 自評結果：優等，董事會依法規召集並執行，運作順暢。

## (二)個別董事成員

### 1.衡量項目：

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、董事職責認知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，共 23 個指標。

2.自評結果：優等，充分了解董事權責，克盡職責。

## (三)功能性委員會-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

### 1.衡量項目：
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、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，共 24 個指標。

2.自評結果：優等，公司皆依法規辦理，運作順暢及經營階層方向正確。

六、本公司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之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，以備查詢。